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粵港執法部門近日聯手進行反非法入境行動，成功瓦解一個大型跨境偷運南亞裔人蛇集團，合共拘捕逾百人。其中，本港警方與入境處人員搜查全港多處地點，共拘捕73人，包括偷運人蛇集團南亞裔港人主腦及骨幹成員12人，被捕人蛇均來自巴基斯坦、孟加拉、印度等南亞國家及地區。本港警方與內地公安昨午同步舉行記者會，講述行動詳情。警方指行動仍在進行，稍後或有更多人被捕。

■警方截獲10萬元港幣、一批用作通訊的手機、清洗黑錢匯款記錄、銀行卡及兩艘偷運人蛇的機動舢舨。

粵港搗跨境南亞人蛇集團

港警搜多地拘73人 包括12骨幹

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俗稱O記）警司關競斌表示，去年10月接獲線報，指有集團從內地跨境偷運人蛇來港。本港警方O記、毒品調查科及水警，聯同入境處人員和廣東省公安邊防總隊經深入調查分析後，上周五採取代號「峻嶺」的打擊跨境偷運人蛇聯合行動。兩地執法部門至今拘捕逾百人，包括多名集團骨幹成員。

本港警方及入境處上周五搜查全港多處，共拘捕73人（20歲至61歲），包括12名集團骨幹成員及32名非華裔人蛇，截獲10萬元港幣、一批用作通訊的手機、清洗黑錢匯款記錄、銀行卡及兩艘偷運人蛇的機動舢舨。

12名集團骨幹成員包括5名巴基斯坦籍男子、1名孟加拉籍男子、1名印度籍男子、1名印尼籍女子、2名中國籍男子、2名中國籍女子（26歲至56歲）。他們除了首腦、副手外，其餘人等負責在內地及香港聯絡出海、把風、駕船、安排住宿交通、洗黑錢等工作，涉及罪行包括協助偷渡者非法進入及逗留香港、非法入境及逗留香港、藏有危險藥物等。其中兩名巴籍男子已分別被落案起訴一項「藏有危險藥物罪」及「違反遞解離境令」罪，今日提堂。

入境處拘捕的14男15女，涉及包括協助偷渡者非法進入及逗留香港、僱用不可合法受僱的人、非法逗留香港而接受工作、違反逗留條件、逾期居留等罪行。

合法途徑入中國 輾轉抵深圳

關競斌相信該偷渡集團活躍半年以上，人蛇均來自巴基斯坦、孟加拉及印度等國家及地區。集團在人蛇原居地收取費用，先安排他們從所在地以合法途徑進入中國作為跳板，再輾轉抵達深圳，然後伺機從水、陸兩路偷渡來港。

部分人提免遣返聲請 延長留港

入境事務處總入境事務主任劉永基表示，從過往調查得知，來港南亞裔人蛇均會從事非法工作。他們留港多為經濟原因，部分人會提出免遣返聲請，以延長留港時間。

根據香港法例第一百一十五章《入境條例》，干犯「協助偷渡人士非法進入及逗留香港」而經公訴程序定罪，最高可監禁14年。

另一方面，廣東省公安亦拘捕36人，包括7名偷運人蛇集團骨幹成員，以及29名南亞人蛇。

■警方拘捕多名非法入境者。

退出《禁止酷刑公約》何時成事?

微觀點

「假難民」問題困擾香港社會多年，近年更演變成治安問題，市民深受其害。有議員已多番就此向港府反映，期望在「假難民」源頭等方面作出檢討，盡快徹底解決問題。對此港府反應積極，早前施政報告記者會上，有記者問特首可否再加快檢討，以及會否考慮退出《禁止酷刑公約》，梁振英表示，政府將全面檢討處理免遣返聲請策略。問題是，香港退出《禁止酷刑公約》何時能夠成事？

李少光兩會提「假難民」問題

前保安局局長李少光於今年兩會期間，亦以全國人大代表身份提出「假難民」問題，並建議香港退出聯合國《禁止酷刑公約》。

民建聯年初已要求政府規定難民來港後，在限定時間提出免遣返聲請（前稱「酷刑聲請」），收緊審核程序以防止濫用、並加強源頭堵截非法入境者、設立公費法律支援上限，並且設立收容中心，假若問題能在可見的將來徹底解決，實乃港人之福。

■記者 杜法祖

港籍南亞裔蛇頭教路南下

以身試法

據中通社深圳消息，廣東省公安邊防總隊昨午發佈消息指出，今次破獲的粵港兩地特大跨境組織偷渡集團，以香港籍南亞裔蛇頭「老虎仔」為首，「老虎仔」及其同夥到南亞地區招募、唆使有意偷渡到香港的人員從廣州白雲機場入境，再乘坐火車到深圳，再伺機乘船或破壞深港邊界鐵絲網偷渡至香港。據悉，該集團主要頭目在是次行動中已全數落網。

公安指，該偷渡集團內部分工緊密、有人負責開船、駕車、帶路、「睇水」等。今次行動已截斷一條經廣東沿海地區和粵港邊界一帶組織人員偷渡至香港的通道。

本月17日，廣東省公安邊防總隊與香港警方聯合行動指揮部獲悉，「老虎仔」偷渡集團將分兩批運送人蛇至香港。當晚11時許，負責運送的蛇頭「阿海」把第一批人蛇運送至深圳東部海域落船。為了避免打草驚蛇，偵察人員通知海上緝私快艇和香港水警，追蹤偷渡船隻動向，並等待第二批人蛇入網後再伺機抓捕。

出租屋出發 乘車往海域落船

翌日凌晨3時許，第二批偷渡人員從深圳某出租屋出發，準備乘車前往深圳東部海域落船。見時機成熟，深圳、惠州公安邊防支隊與香港警方同時展開拘捕行動，深圳公安邊防支隊第一行動小組在深圳羅湖火車站附近抓獲「蛇頭」2人，人蛇13人。該支隊第二行動小組、惠州公安邊防支隊和香港警方分別在深圳西涌、惠州澳頭、香港的20多個地點抓獲「蛇頭」14人。當天中午，香港警方又在沙頭角附近水域，拘捕第一批出海前往香港的12名人蛇。

■記者 杜法祖

網尋真愛遭騙錢 「白人」專呃高學歷女

個案激增

網上交友日見流行，有人更視之為「電子月老」，期望以寬頻線代替紅線找尋真愛，卻誤墮騙徒愛情陷阱。警方指網上情緣騙案近年有上升趨勢，去年錄得62宗，按年上升超過兩倍，受害人以擁有較高學歷的事業女性為主，大多被自稱在東南亞國家工作的白種人打動芳心，以不同藉口被騙去大筆金錢。

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情報及支援組總督察曾俊傑表示，騙徒以社交媒體的私人通訊形式接觸受害人，自稱是在東南亞國家工作的白種人，並指自己是專業人士如工程師等。曾俊傑補充指，騙徒會在接觸前先觀察受害人在網站上所報稱的興趣，再在交談中投其所好，迅速與受害人熟絡及取得其歡心，行騙時間長至一個月至半年以上。

得到受害人信任後，騙徒會以不同藉口要求受害人匯款到指定戶口，大部分來自內地或亞洲國家如馬來西亞等，成功騙財後即斷絕聯絡。曾俊傑舉例指，騙徒會先聲稱寄禮物給受害人，數日後指禮物被扣，需要幾百元美金至幾千元美金手續費贖回。受害人不虞有詐支付，騙徒就會砌詞騙取更大額金錢，如自稱生意有困難或在外地受傷需要錢，甚至自稱前來香港與受害人相見，但被海關阻截要以金錢疏通。

苦主四成「中女」四成白領

曾俊傑指，超過90%受害者為女性，年齡由23歲至66歲不等，當中40%為30歲至40歲；另外，40%受害人為白領，24%任職服務業，18%為專業人士。

曾俊傑分析指，受害人擁有較高學歷，因此懂得以社交媒體及英文與自稱是白種人的騙徒以文字溝通。

個案年增逾兩倍 涉款超三千萬

同類案件數目近年有上升趨勢，由前年29宗上升超過兩倍至去年62宗，總損失金額亦由3,030萬元升至3,240萬元，本年首兩個月商罪科錄得16宗，總損失金額為超過去年一半1,760萬元，單一案件最多損失430萬元。

曾俊傑表示，類似騙案在歐美地方同樣流行，手法日漸成熟，從騙徒不同案件中相近的應對，推斷已發展至有劇本，加上網上資料有隱密性，要依靠電腦搜證，更有受害者會一怒之下刪除對話記錄，這些都是警方面對的挑戰。

曾俊傑又指，騙案屬跨境犯罪，案情資料儲存在海外伺服器，需要與外國執法機構合作調查，亦增加警方搜證難度，他表示「預防勝於治療」，呼籲市民提防。

■記者 莊禮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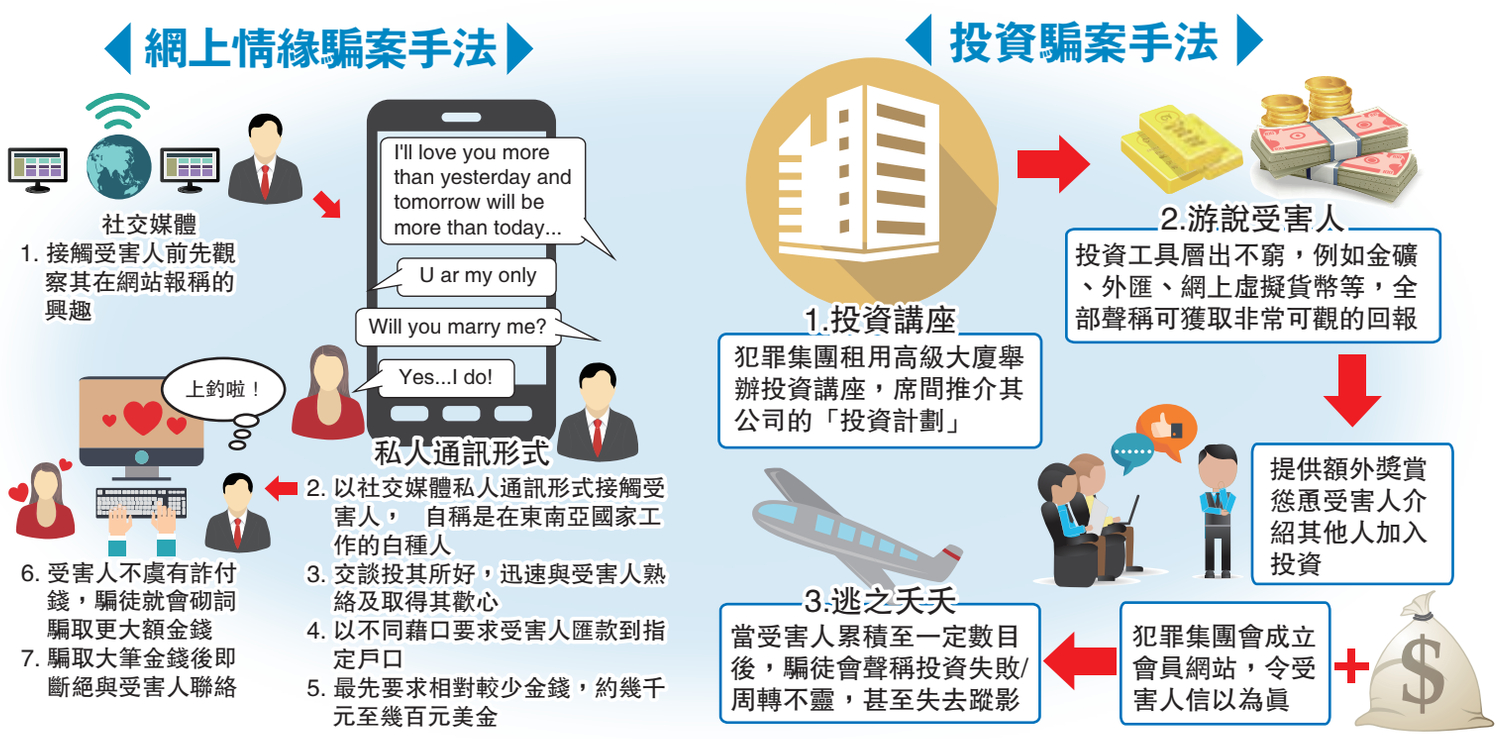

文字說明：莊禮傑

不同類型騙案統計數字

網上情緣騙案

年份	案件數目	涉及金額
2014年	29宗	3,030萬元
2015年	62宗	3,240萬元
2016年（1月至2月）	16宗	1,760萬元

與虛假企業高層電郵詐騙相關「洗黑錢」案

2014年	2宗	3,100萬元
2015年	7宗	2.21億元

投資騙案

年份	案件數目	涉及金額	受害人數
2014年	8宗	3.65億元	621人
2015年	18宗	11億元	748人

資料來源：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 製表：莊禮傑

投資騙案涉款增逾兩倍達11億

花言巧語

除了網上情緣騙案外，商業騙案手法也層出不窮，其中有犯罪集團以「高回報、低風險、短時間獲利」等美言，誘騙受害人投資，更指介紹朋友加入有額外回報。起初受害人的確獲利，但投資其實並不存在，騙徒最後與資金同樣失去蹤影。

工具多花款 有用虛擬幣

警方商罪科前年錄得8宗投資騙案，去年增至18宗，受害人由621人增至748人，總牽涉金額由3.65億元增加超過兩倍至11億元。商罪科訛騙案調查組總督察鄧舜仁表示，騙徒所用投資工具種類多，除了傳統的股票、物業等，去年更開始有金礦、外匯以至網上虛擬貨幣等。

鄧舜仁指，集團會租用高級商業大廈，並邀請與騙案無關的名人學者舉辦講座，以及開設會員網站，令受害人信以為真。他續指，受害人交易時沒有簽署合同或簽署時沒有留意合同細節，都令警方執法難度增加，他呼籲市民多留意。

警去年堵英美流港7800萬

另外，警方指有外國企業被騙徒以虛假電郵冒充高層騙財，部分贓款流經香港作「洗黑錢」用途的案件也有上升趨勢，由前年兩宗增至7宗，涉金額更由3,100萬元激增至2.21億元。警方表示，去年最大宗案件涉及1.5億元，警方成功堵截從英國及美國流經香港共約7,800萬元，減少受害人超過一半的損失。

警方商罪科訛騙案調查組總督察潘雲展解釋指，騙徒一方面向受害海外公司職員寄出假郵件，冒充該公司高層，指示職員把鉅款轉賬至指定戶口，再把款項轉至海外；另一方面在本港開設空殼公司及戶口處理鉅款，騙徒成功開戶後會離開香港，把戶口轉交不法分子處理。

■記者 莊禮傑